

陕南红二十九军创始人——李良



李良(资料照片)

“李良同志一投身革命就把自己交给了无产阶级的伟大事业，将自己的生死与劳苦大众的解放联系起来。他牺牲时仅 25 岁，是我们为之骄傲的长安儿女、民族英雄。”中共西安市长安区委组织部研究室主任田昕说。

李良，1908 年出生于陕西省长安县(今西安市长安区)姜仁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。1920 年考入长安县府君庙小学。1926 年春考入西安省立第三中学，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。同年 11 月转入中国共产党。

1926 年底，李良担任中共长安县五楼区委书记，领导开展农民运动，成立农民协会，建立农民武装。

大革命失败后，李良任中共长安县委组织部部长，领导了三桥农民暴动。1928 年 1 月，中共陕西省委决定成立以长安为中心的暴动区，李良任暴动总指挥。同年 10 月，他被捕入狱，在狱中坚持斗争，面对敌人的威逼利诱始终未曾屈服。1930 年 11 月成功越狱，被派往杨虎城部从事兵运工作。后任中共渭南县委书记，领导恢复和整顿中共在陕东的地方组织。1931 年 8 月，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兼西安市委书记。

1932 年，李良任中共陕西省委常委，主管组织工作。不久，任红军陕甘游击队政治委员。同年 9 月，李良在陇东邓宝珊部策动高店兵变，成立中国工农

红军陕甘游击队第七队，担任政治委员。

1933 年初，李良以省委委员的身份，前往陕南参与领导和组建红 29 军的工作。同年 2 月，中国工农红军第 29 军在西乡县正式成立，李良任军政委，指挥中心设在马儿岩。

为将红 29 军建设成为一支人民的军队，李良和军长陈浅伦整顿队伍纪律，加强军政训练，制订了“不拿群众一针一线”“公平买卖”“住民房要大扫除，讲究卫生”等 6 条纪律，以身作则发扬民主作风。

在半年多的时间里，李良冲锋在前，与战士们同甘共苦，历经大小战斗 23 次，打退了敌人多次进攻。在李良和陈浅伦的带领下，红 29 军灵活运用游击战术，多次以弱胜强，不仅开辟了纵横面积达 250 平方公里的根据地，还扩大了 400 多平方公里的游击区，建立了马儿岩工农民主政府，还建立了赤卫队、儿童团等组织，并在根据地内广泛实行土改。红 29 军成功牵制了国民党军的兵力，对红四方面军在川北的顺利发展起到了重要的配合作用。

1933 年 4 月 1 日，因叛徒出卖，红 29 军军部在马儿岩遭敌军包围，李良、陈浅伦指挥大家奋勇突围，因寡不敌众不幸被捕。6 日，李良在磨子坪英勇就义，牺牲时年仅 25 岁。

(据新华社)

陕南人民英勇不屈的化身——陈浅伦



陈浅伦(资料照片)

“大伯是为了贫苦百姓而参加革命，为此牺牲，精神可贵。我从小就听长辈讲大伯的英雄事迹，我也一直给我的孩子们讲大伯的故事，他的精神一直感染着我们，是我们的骄傲。”陈浅伦的堂侄陈秉才深情地说。

陈浅伦，1906 年生于陕西省西乡县。1925 年春考入汉中市立第五师范学校。1927 年春参加中共组织创办的西安中山学院农民运动班学习。11 月回西乡县进行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活动。

1928 年 9 月，陈浅伦来到上海，先后在持志大学和江湾劳动大学学习，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。1930 年在上海参加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，曾被捕入狱，在狱中坚贞不屈，严守党的秘密，后经组织营救出狱。

1931 年 6 月，陈浅伦回到陕西，任共青团西安市委书记兼宣传部部长，以《西北文化日报》记者和私立乐育中学教员的身份为掩护。在此期间，他先后办了两期讲习训练班，为党培养干部。11 月任中共陕南特委书记。他来到汉中，以《新秦日报》记者和共立中学训育主任的身份在教育界开展工作，组织建立了“左翼教职员联盟”，创办了《孤灯》杂志，从事抗日救亡的宣传组织工作。

1932 年 5 月，陈浅伦等人在陕南学界发动“红五月斗争”，组织汉中地区学生游行，再次被捕。他在狱中团结难友，进行斗争，写下《给妈

妈(指特委)的十二封信》，揭露反动派的残酷暴行。3 个月月后，经党组织营救出狱。出狱后，在西乡马儿岩一带组织武装斗争。

1932 年 10 月，陈浅伦领导鸡公田武装起义，建立了川陕边游击队。1933 年 2 月，领导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 29 军，任军长，李良任政治委员。

红 29 军成立后，陈浅伦和李良为部队建设呕心沥血，处处吃苦在先，享受在后，以身作则，与战士们生死与共、同甘共苦，从而使部队的军政素质有显著提高。在他的指挥下，红 29 军以劣等装备和少数兵力，同敌人进行大小战斗 20 余次，以机动灵活的游击战术，创造了以弱胜强的范例，使马儿岩为中心的游击根据地，迅速扩大到 400 平方公里，牵制了国民党军一个师的兵力，对红四方面军在川北的顺利发展起到了重要的配合作用。

1933 年 4 月 1 日，红 29 军军部在马儿岩遭敌包围，陈浅伦指挥部队奋勇突围，因寡不敌众不幸被捕。面对敌人的严刑折磨，他大义凛然。6 日，陈浅伦在磨子坪英勇就义，牺牲时年仅 27 岁。

1985 年，陈浅伦故居被西乡县人民政府列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2017 年 12 月，被汉中市人民政府确定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。每年清明、烈士纪念日，都会有大批学生和干部群众前来纪念。

(据新华社)

